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715 号浦发广场 E 座 4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司文培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夏斯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2020-114）。

独立董事对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115）。

三、备查文件

-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